

嘻哈樂

09-24

時下越來越多年輕人喜歡身著垮褲和大襯衫，戴著昂貴的珠寶飾品。他們經常在街上和地鐵站跟著熱門歌曲饒舌、搖擺。嘻哈音樂已成為青少年的共同語言了。

牙買加藝人酷爾被視為嘻哈音樂的始祖。他 12 歲時到紐約布朗克斯區，辦起社區派對。他率先用同一節奏混播兩張唱片。他還最先向群眾大喊「麥特來了……他和米老鼠同鄉！」後來這種風格演變成配著音樂快速唸出押韻的歌詞，以表達生活中的不愉快，像是偏見、貧窮和貪腐的政客。這是讓人宣洩負面情緒的正面管道。

嘻哈音樂很快流行起來，然而它的成功引來不少爭議。有些具有百萬身價的當紅嘻哈藝人，使用與性、毒品和幫派有關的饒舌歌詞。家長擔心，這會帶壞小孩。不過本質上，嘻哈音樂仍是正面的藝術力量，可以改變社會，令人堅強。透過舞蹈和饒舌音樂，青少年能夠用健康、有創意的方式，來發洩內心的沮喪，抒發情感。